台北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10456新生北路1段47巷21號3樓
電話：02-25679545 傳真：02-25814394

http ：// www.tpchem.net.tw
e-mail：tpchem.a1688@msa.hinet.net

聯絡人：總幹事 陳秋美

**受 文 者：全體會員**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8日
發文字號：（112）北市化工德字第036號

 **檢轉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**-**函。**

**主旨：檢送「化粧品成分使用限制表」****修正草案(初稿)及「化粧品防曬劑成分**

 **使用限制表」修正草案(初稿)，如有修正建議，請於112年5月9日**

 **前函附本署，逾期未回覆者，視同無意見，請查照。**

說明：

1. 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5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，於113年7月1日停止適用，又依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6條第3項規定，禁止使用及限制使用或有其他影響衛生安全情事者，其成分、含量、使用部位、使用方法及其他應遵行事項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。依據上開規定，為保障消費者衛生安全，爰擬具「化粧品成分使用限制表」修正草案(初稿)及「化粧品防曬劑成分使用限制表」草案(初稿)。
2. 附件請直接連結本會網址檢示下載<http://www.tpchem.net.tw>

 理事長 